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惠萍

電話：(03)3322101-7418

傳真：(03)3358254

電子信箱：0621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900126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08語文課綱中的自主閱讀」研習工作坊活動議程1份 (1090012652\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清華大學舉辦「108語文課綱中的自主閱讀」研習工作坊活動議程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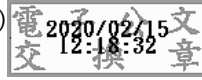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09年2月14日清南大語研所字第1099000883號函辦理(副本諒達)。
- 二、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，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上報名：
  - (一)時間：109年2月24日(星期一)下午1時至4時30分。
  - (二)地點：假桃園市大溪區仁善國民小學視聽教室舉辦。
  - (三)課程代碼：2783008。
  - (四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9年2月21日(星期五)止。
- 三、本局同意核予當日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並將由主辦單位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桃園市桃園區文山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仁善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會稽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



區西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大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慈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莊敬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永順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(含附件)



裝

